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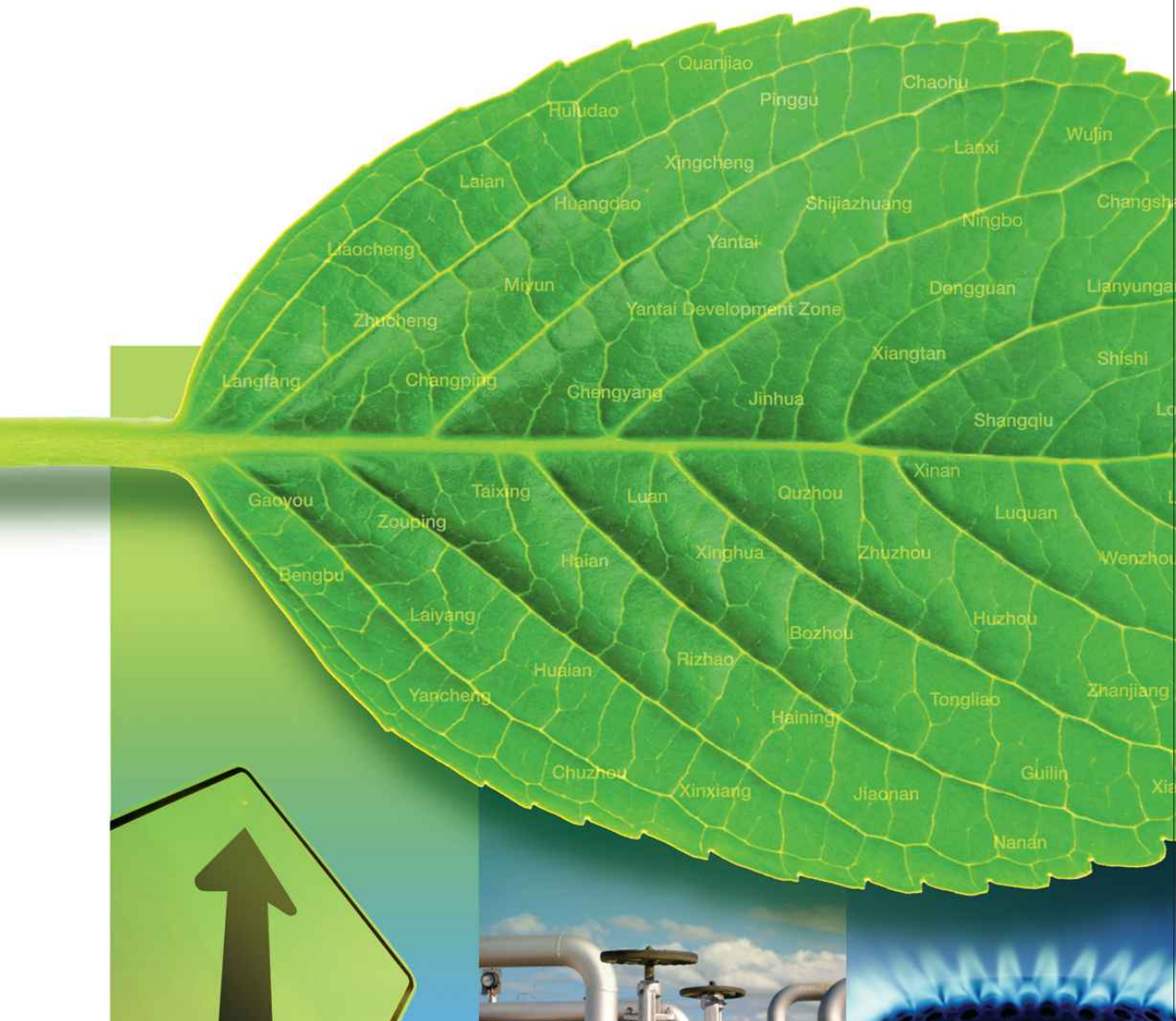


ENN 新奧

XinAo Gas Holdings Limited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2688)



Optimising Our Coverage

New Domain of Growth

interim report 2008

優質覆蓋

增長新紀元

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報告

新奧燃氣 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 中期業績報告

目錄

02	財務及經營資料摘要	13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0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09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6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簡明合併收益表	31	其他資料
1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致股東：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欣然宣佈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內」)未經審核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85,999,000元，與去年同期人民幣175,497,000元比較，增加人民幣110,502,000元，增幅為63.0%。

財務及經營資料摘要

本集團於期內的主要業績與營運數字與去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未經審核)	2007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增加 (減少)
營業額(人民幣)	3,537,968,000	2,309,610,000	53.2%
毛利(人民幣)	947,626,000	765,831,000	23.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285,999,000	175,497,000	63.0%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	28.3分	17.9分	58.1%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	40,469,000	39,417,000	2.7%
可供接駁住宅用戶	13,490,000	13,139,000	2.7%
期內新增接駁天然氣用戶：			
－住宅用戶	285,158	225,606	26.4%
－工商業用戶	910	837	8.7%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立方米)	1,136,349	809,581	40.4%
累積已接駁天然氣用戶：			
－住宅用戶	2,887,114 ⁽¹⁾	2,335,758 ⁽²⁾	23.6%
－工商業用戶(地點)	8,685 ⁽¹⁾	6,639 ⁽²⁾	30.8%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立方米)	7,639,664 ⁽¹⁾	5,183,417 ⁽²⁾	47.4%
累積已接駁管道燃氣(包括天然氣)用戶：			
－住宅用戶	3,313,919	2,751,582	20.4%
－工商業用戶(地點)	9,379	7,280	28.8%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立方米)	8,315,765	5,844,882	42.3%
天然氣氣化率	21.4%	17.8%	—
管道燃氣(包括天然氣)氣化率	24.6%	20.9%	—
住宅用戶管道燃氣銷售量(立方米)	220,756,000	183,188,000	20.5%
工商業用戶管道燃氣銷售量(立方米)	879,389,000	719,771,000	22.2%
汽車燃氣銷售量(立方米)	131,297,000	77,564,000	69.3%
瓶裝液化石油氣銷售量(噸)	219,651	36,422	5.0倍
汽車加氣站	98	72	26
天然氣儲配站	86	77	9
現有中輸及主幹管道(公里)	11,704	10,058	16.4%

附註：

1. 包括收購／置換累積的623,900個天然氣住宅用戶及1,526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831,451立方米)。
2. 包括收購／置換累積的695,591個天然氣住宅用戶及1,582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868,146立方米)。

業務回顧

燃氣管道之建造

期內，燃氣接駁費收入達到人民幣898,314,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幅為15.6%，佔整體收入25.4%。住宅用戶及工商業用戶的平均接駁費分別為人民幣2,397元及192元(每立方米)，與2007年的平均接駁費相比，期內民用戶的平均接駁費水平相若，證明中國在收取接駁費方面仍然有穩定的政策。而本集團對於工商業用戶的接駁費則採取優惠政策，以獲得更多的工商業用戶用氣。

本集團繼續發揮其行業經驗和良好管理的優勢，使接駁用戶數量持續地增長。新增的管道天然氣住宅用戶和工商業用戶的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與去年同期的新增量比較分別有26.4%和40.4%的增長。

福建省的液化天然氣碼頭已開始供應天然氣現貨，並預計在明年正式投入運作，使本集團在福建省的七個項目，包括大型工業燃氣項目泉州市的氣源供應得到進一步的保障。再加上本集團有份參與的上游項目內蒙古鄂爾多斯煤化工項目在明年亦正式投產，充足的氣源供應將有利接駁更多住宅及工商業用戶，加強本集團長遠及穩定的收入。

燃氣銷售

期內，管道燃氣銷售收入達到人民幣1,476,991,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有20.7%的增長，佔整體收入41.7%。管道燃氣銷售量亦有21.8%的增長。

管道燃氣銷售每年持續擴大，並在收入比重中超過40%，表示本集團有更平穩和長遠的收入基礎，進一步減少對一次性接駁費的依賴，使收入結構更加完善。汽車加氣站數量亦進一步由去年底89個增加至98個，而已建好並準備投入營運的加氣站亦有11個，使汽車燃氣銷售收入增加1.2倍。由於對環保有良好的貢獻，且有明顯價格優勢，預計天然氣汽車加氣站這種以清潔能源代替氣油為汽車燃料的業務會持續的高速增長，使本集團在加氣站業務可進一步利用現有的氣源優勢，另一方面亦可擴大現有燃氣項目的規模效益，預計加氣站業務將會成為本集團未來增加長遠售氣收入的重要渠道之一。而明年正式投入營運的福建省液化天然氣碼頭和內蒙古煤化工項目，預計亦會因為氣源的進一步增加而為本集團的燃氣銷售帶來正面的影響。

期內，瓶裝液化石油氣銷售收入達人民幣864,479,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7倍，佔整體收入24.4%。瓶裝液化石油氣銷售網絡的持續增加，使本集團擁有更為廣泛的客戶基礎。

毛利率及純利率

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及純利率(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分別為26.8%及8.1%，與去年同期比較毛利率下降，而純利率上升。

毛利率的下跌主要是本集團的收入結構持續改善而引起。本集團主要收入繼續從利潤較高的一次性接駁費轉移到利潤相對較低的長遠的管道燃氣和液化石油氣銷售。接駁費佔整體收入比例亦從去年同期的33.6%下降至25.4%，而整體燃氣銷售收入則從去年的64.6%大幅增加至73.5%，使本集團減少獲取新項目而主力提高現有燃氣項目氣化率的策略獲得充分體現，並且仍然維持高速增長。

而純利率的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維持良好的成本控制，管理費用相對收入的比例持續減少。另外去年同期的一次性非現金費用，如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可換股債券公平價值變動和高譽減值等在本期亦沒有發生。

新項目

期內，本集團獲得以下三個新的管道燃氣項目：

省份	城市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
廣東	肇慶	500,000
廣東	增城	100,000
福建	泉港	120,000

加上新獲得的管道燃氣項目，使本集團的城市燃氣項目增加至71個，可供接駁城區人口增加至40,469,000人(約13,490,000戶)。本集團繼續貫徹現有策略，獲取現有燃氣項目附近的周邊城鎮，使現有燃氣項目的規模繼續放大，如泉港就是非常接近現有的燃氣項目泉州城區，距離只有幾公里，泉港的獲得使泉州項目規模獲得進一步擴大。另外，集團繼獲得肇慶開發區後，期內進一步獲得肇慶市區項目，而正在興建中的西氣東輸二線，預計將會覆蓋肇慶市，使氣源獲得充份保障。

而現時本集團整體氣化率僅得24.6%，按本集團過往的經驗，氣化率最高可達到70%至80%。再加上在中國經濟增長的帶動下，工商業用戶使用天然氣的需求持續增長，在民用及工商業用戶的接駁及用氣上，本集團仍然處於高速發展階段，對未來的收入有很好的保障。

人力資源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15,119名，其中8名駐於香港，與去年年底比較多出2.2%。本集團員工人數增加，是配合本集團獲得的新項目城市。員工的酬金都是按照市場水平釐定，福利包括花紅、退休福利及購股權計劃。

財務資源回顧

資產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相等於人民幣2,126,918,000元(2007年12月31日：人民幣1,693,459,000元)，而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787,663,000元(2007年12月31日：人民幣5,054,324,000元)，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股本比率)為93.7%(2007年12月31日：90.0%)。

根據與世界銀行下屬私人投資企業國際金融公司簽訂的25,000,000美元貸款協議及其後修訂的要求，本公司、王玉鎖先生(「王先生」)及借款人(即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皆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於2004年5月18日簽訂股權保留協議，據此，王先生同意，只要借款人尚欠國際金融公司據貸款協議或與貸款協議有關的到期應付或將到期應付而尚未繳清的欠款，彼與趙寶菊女士(「趙女士」)會合共直接持有，或彼與趙女士須於任何時間共同持有Xini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所有股權而透過新奧國際間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7%的股份。王先生及趙女士為新奧國際的實益及法定持有人，分別持有新奧國際的50%權益。新奧國際及王先生合共在2008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33.24%股權。

五年期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在2004年11月15日發行本金總額550,000,000港元為期五年的可換股債券，該債券為零票息，發行價為100%，而贖回價則在106.43%，即實際有效年利率為1.25%。所有的債券持有人已在2007年5月行使換股權以換取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債券發行時的每股普通股股份換股價為5.4375港元。沒有仍未轉換的可換股債券。

七年期7.375%定息債券

於2005年8月5日，本公司發行了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14,040,000元)的七年期債券，發行價及贖回價均為100%，由擔保人子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擔保人子公司全部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為透過附屬公司經營的控股公司。債券的息率是7.375%，每半年付息一次。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來源為營運現金流、流動資產、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應付現有項目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資金需要。

借貸結構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5,787,663,000元(2007年12月31日：人民幣5,054,324,000元)，其中包括21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440,411,000元)的貸款及債券，以及143,641,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26,285,000元)的按揭貸款；除200,000,000美元債券及1,000,000,000人民幣短期融資券為定息外，其他美元貸款及港元按揭貸款以浮動息率計算，其餘銀行及其他貸款為人民幣貸款，基本以人民銀行公佈的息率計算，作為項目公司的日常流動資金及營運開支。除了相等於人民幣1,951,593,000元的貸款需要用賬面值相等於人民幣125,752,000元的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的貸款。短期貸款相等於人民幣2,037,924,000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貸款。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絕大部份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所以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會對市場的利率走勢作出緊密監控，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措施。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向銀行就授予聯營公司為數人民幣48,000,000元(2007年12月31日：人民幣43,000,000元)之貸款額度提供擔保，而並無向任何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額度(2007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00,000元)提供擔保。貸款金額在結算日已被動用。

資本承擔

	於200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關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性支出	88,454	121,024

展望

本集團在國內的燃氣項目和人口覆蓋已達致相當規模，所以本集團在近年可以有選擇性地獲取高質量新管道燃氣項目的同時，亦大力提高現有燃氣項目的氣化率，發展能幫助長遠天然氣銷售的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業務，以天然氣替代汽油，以及構建城市周邊城鎮的能源分銷渠道，以令本集團能長遠持續擴展業務。調整的策略一直被很好的執行。直至2008年上半年，整體燃氣銷售收入達到總收入的73.5%，而一次性的接駁費收入則進一步下降至25.4%，使本集團逐步發展成真正的公用事業公司，並擁有良好而穩定的現金流。

而隨著本集團的燃氣銷售量不斷的大幅增長，氣源保障是至關重要的成功因素，福建省莆田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預計會在明年初正式投入營運，再加上西氣東輸二線、川氣東送等橫貫中國東西的天然氣長輸大管網動工建設，使本集團的管道天然氣項目氣源得到了根本性的保障，特別是廣東省、廣西省、福建省和浙江省的項目。

另一方面，本集團另一上游投資在內蒙古鄂爾多斯的煤化工項目預計在明年開始投產，使本集團可使用二甲醚這種清潔能源，直接取代部份的液化氣以降低氣源成本，增加氣源的多元化和供應彈性。

隨著中國經濟持續快速發展，中國的能源和環境面臨巨大壓力，經濟發展高耗能和污染物、溫室氣體的過量排放，已對經濟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造成了巨大威脅。隨著科技進步帶來的能效提升和相對成本下降以及公眾環保意識提升，清潔能源越來越受到社會的歡迎。本集團通過過往多年的卓越運營，已經建立了強大的品牌號召力和廣泛的客戶資源，並積極創新商業模式，以提供區域清潔能源整體解決方案為主導，研究建立多贏的分銷模式。截至目前，本集團已經和洛陽、株洲、福州等近8座城市簽訂了節能減排合作框架協議，旨在為該等城市、園區及企業提供清潔能源整體解決方案，提升清潔能源利用比例，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減少排放，使本集團成為區域清潔能源和節約能源整體解決方案的提供商，在既有不斷發展的天然氣接駁與銷售增長基礎上，進一步拓展公司盈利規模和基礎，打造長期可持續增長能力，從能源角度為社會和經濟的可持續性健康發展貢獻巨大力量。

本集團一向注重長遠的可持續發展，除了發展業務和氣源外，同時亦十分注重管理，所以本集團積極推行企業資源管理(ERP)系統，使內部資源得到更好的利用，以及內部監控得到進一步完善。

在宏觀大環境中，中國政府大力推進清潔能源、替代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使用，並以建設長輸管道作配合，再加上本集團的上游項目和下游項目的積極推進發展，配合完善管理和有效的資源運用，本集團相信可使全體股東、員工和社會資源利用達到利益最大化，同時使本集團在環保事業方面作出良好的貢獻。

Deloitte.

德勤

獨立審閱報告

致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第10至30頁所載的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於2008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主板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須符合當中訂明的相關條文，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這些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審閱的結果，對這些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的委聘書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本所的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主要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本所不保證可知悉所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結果，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而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08年9月18日

10 簡明合併收益表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3,537,968	2,309,610
銷售成本		(2,590,342)	(1,543,779)
毛利		947,626	765,831
其他收入	4	133,969	93,214
銷售開支		(56,490)	(32,450)
行政開支		(437,717)	(357,59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	(6,377)
可換股債券公平價值變動		—	(3,370)
商譽減值	5	—	(50,60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029	(3,81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63,006	22,679
財務費用	6	(184,290)	(106,409)
除稅前溢利	7	475,133	321,102
稅項	8	(96,769)	(69,620)
期內溢利		378,364	251,482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85,999	175,497
少數股東權益		92,365	75,985
		378,364	251,482
中期股息	9	—	—
每股盈利	10		
基本		28.3 分	17.9 分
攤薄		27.7 分	17.8 分

1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08年6月30日

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報告

	附註	於200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7,163,159	6,760,741
預繳租賃付款	11	476,715	432,479
投資物業	11	76,027	94,450
商譽		153,630	153,630
無形資產	12	476,318	469,50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335,086	386,11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3	544,382	483,672
可供出售之投資		13,967	13,733
應收貸款	14	15,000	—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15	112,000	138,000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5	20,000	89,000
已付按金	16	88,960	24,533
		9,475,244	9,045,853
流動資產			
存貨		277,228	235,356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112,548	1,069,957
預繳租賃付款	11	9,582	9,026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400,286	335,91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5	65,765	48,585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5	216,493	68,71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52,837	43,27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26,918	1,693,459
		4,261,657	3,504,28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13	76,977	—
		4,338,634	3,504,285
流動負債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2,426,966	2,205,060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377,734	305,64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93,140	116,411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44,777	30,23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9	78,248	29,779
應付稅項		16,819	35,846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內到期	20	1,038,574	834,779
短期債券	21	999,350	398,375
財務擔保責任		660	1,353
		5,076,268	3,957,481
流動負債淨額		(737,634)	(453,1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737,610	8,592,657

12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2008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0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6,318	106,318
儲備		3,800,422	3,629,22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3,906,740	3,735,547
少數股東權益		948,685	925,111
總權益		4,855,425	4,660,65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20	2,400,750	2,387,513
擔保票據	22	1,348,989	1,433,657
遞延稅項	8	132,446	110,829
		3,882,185	3,931,999
		8,737,610	8,592,657

13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報告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購股權 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基金	物業重估 儲備	累積溢利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經審核)	106,318	1,893,039	(18,374)	53,878	157,891	24,688	1,518,107	3,735,547	925,111	4,660,658
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確 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	285,999	285,999	92,365	378,364
少數股東資本注資	-	-	-	-	-	-	-	-	43,277	43,277
收購業務(附註25)	-	-	-	-	-	-	-	-	1,389	1,389
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附註b)	-	-	-	-	-	-	-	-	(1,294)	(1,294)
股息分派	-	-	-	-	-	-	(119,136)	(119,136)	-	(119,136)
已付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	-	-	(112,163)	(112,163)
確認以股權支付之股份形式付款	-	-	-	4,330	-	-	-	4,330	-	4,330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基金	-	-	-	-	20,795	-	(20,795)	-	-	-
於200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6,318	1,893,039	(18,374)	58,208	178,686	24,688	1,664,175	3,906,740	948,685	4,855,425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購股權		法定盈餘	物業重估	投資		少數	合計
	儲備	儲備			儲備	重估儲備			累積溢利	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1月1日(經審核)	102,825	1,628,476	1,167	57,370	83,263	21,514	(444)	1,162,489	3,056,660	811,768	3,868,428	
有關物業重估遞延稅項	-	-	-	-	-	1,119	-	-	1,119	613	1,732	
負債之稅率變動影響	-	-	-	-	-	-	4,718	-	4,718	-	4,718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	-	-	-	-	-	-	-	-	-	-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	1,119	4,718	-	5,837	613	6,45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轉撥至損益	-	-	-	-	-	-	(193)	-	(193)	-	(193)	
期內溢利	-	-	-	-	-	-	-	175,497	175,497	75,985	251,482	
期內已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1,119	4,525	175,497	181,141	76,598	257,739	
就可換股債券換股而發行股票	1,638	125,600	-	-	-	-	-	-	127,238	-	127,238	
少數股東資本注資	-	-	-	-	-	-	-	-	-	3,600	3,600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171	3,698	-	-	-	-	-	-	3,869	-	3,86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20,737)	-	-	-	-	-	(20,737)	(8,017)	(28,754)	
股息分派	-	-	-	-	-	-	-	(77,274)	(77,274)	-	(77,274)	
已付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63,892)	(63,892)	
確認以股權支付之股份形式付款	-	-	-	11,059	-	-	-	-	11,059	-	11,059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基金	-	-	-	-	27,655	-	-	(27,655)	-	-	-	
於200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4,634	1,757,774	(19,570)	68,429	110,918	22,633	4,081	1,233,057	3,281,956	820,057	4,102,013	

附註：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規，在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法定盈餘儲備基金為不可分派之儲備。
-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一間由本公司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出售於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本公司另一間附屬公司)擁有的65%權益予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本公司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於完成交易後，於石家莊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的實際權益由39%增加至65%，而被視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收益人民幣1,294,000元於本期之收益表內確認。
- 投資重估儲備來自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投資重估儲備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後出售相關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轉撥至收益賬。

15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報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546,884	304,259
投資活動		
來自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	6,237	24,500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	1,123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09,022)	(670,078)
購買預付租賃款項	(35,023)	(21,286)
就成立合資公司之已付按金(增加)減少	(51,555)	412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已付按金	(8,000)	—
收購經營權之已付按金	(5,272)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之按金	75,000	—
收購無形資產	(2,000)	—
收購業務	(16,153)	(119,69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8,000)	(60,10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50,0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427	2,427
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2,520	—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3,304
應收貸款增加	(15,000)	—
墊支聯營公司款項	—	(20,000)
墊支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20,000)
其他投資活動	(592)	(286)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95,350)	(880,801)
融資活動		
已付擔保票據利息	(52,605)	(52,002)
發行短期債券所得款項	600,000	—
少數股東注資	43,277	3,600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112,163)	(63,892)
已付股東股息	(119,136)	(77,274)
新增銀行貸款	797,896	988,000
償還銀行貸款	(575,344)	(357,42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3,869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581,925	444,877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	433,459	(131,66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1,693,459	1,567,55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	2,126,918	1,435,8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餘額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26,918	1,435,887

1. 編製基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於閱讀中期財務報表時應同時參閱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08年6月30日之淨流動負債人民幣737,634,000元，作出詳細考慮。由於本集團有總值約人民幣1,521,000,000元之已承諾的備用信貸於中期財務報表審批當日尚未動用，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充分履行於可見將來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礎編製而成，若干物業則除外，該等物業按適當情況以重估款額或公平價值計算。

中期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詮釋(「新詮釋」)，該等詮釋於2008年1月1日開始在本集團之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其互動

採納新詮釋對本集團於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因此，概無確認過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標準、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承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設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於境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1 於2009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08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2008年10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收購日期為2009年7月1日當天或以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以後之業務合併的會計方式，可能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而受影響。母公司於附屬公司中之擁有權發生變動，而當有關變動沒有導致其失去控制權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被視為權益交易入賬。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乃主要以業務分類呈報其分類資料。

於過往期間，本集團將其營運分為燃氣接駁、管道燃氣銷售、瓶裝液化石油氣分銷及燃氣器具銷售四個分類。與汽車加氣站營運有關之業績過往與管道燃氣銷售合併。經考慮汽車加氣站營運之迅速增長，董事認為此分類將與管道燃氣銷售分類有所分別，因此於目前期間汽車加氣站之業績於獨立分類中披露，而此分類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比較數據亦已被重列。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燃氣 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98,314	1,476,991	864,479	35,327	262,857	3,537,968
折舊及攤銷前分類業績	554,074	406,924	10,581	10,927	77,001	1,059,507
折舊及攤銷	(23,581)	(80,437)	(2,017)	(939)	(4,801)	(111,775)
分類業績	530,493	326,487	8,564	9,988	72,200	947,732
未分配其他收入						133,86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94,207)
						587,38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附註)						9,02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附註)						63,006
財務費用						(184,290)
除稅前溢利						475,133
稅項						(96,769)
期內溢利						378,364

3. 分類資料(續)

附註：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應佔業績臚列如下：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 人民幣千元
燃氣接駁	1,601	39,956
管道燃氣銷售	716	28,095
瓶裝液化石油氣分銷	—	(3,939)
燃氣器具銷售	—	(263)
汽車燃氣加氣站	713	(290)
不獲歸類於業務分類之其他業務	5,999	(553)
	9,029	63,006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汽車燃氣 加氣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776,937	1,223,209	152,238	39,955	117,271	2,309,610
折舊、攤銷及商譽減值前分類業績	582,583	240,041	5,362	10,672	27,836	866,494
折舊及攤銷	(13,106)	(80,788)	(2,150)	(752)	(745)	(97,541)
商譽減值	(50,605)	—	—	—	—	(50,605)
分類業績	518,872	159,253	3,212	9,920	27,091	718,348
未分配其他收入						90,091
未分配企業開支						(399,79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附註)						408,64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附註)						(3,812)
財務費用						22,679
						(106,409)
除稅前溢利						321,102
稅項						(69,620)
期內溢利						251,482

3. 分類資料(續)

附註：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應佔業績臚列如下：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 人民幣千元
燃氣接駁	461	19,659
管道燃氣銷售	(554)	3,020
汽車燃氣加氣站	2,174	—
不獲歸類於業務分類之其他業務	(5,893)	—
	(3,812)	22,679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收入包括：		
匯兌收益淨額(附註1)	87,391	44,310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625
出售預繳租賃付款收益	1,008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193
獎勵補貼(附註2)	13,001	17,670
汽車燃料管道改裝收入	21	739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物業之收入	1,524	1,81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063	12,676
聯營公司貸款利息收入	4,810	2,648
共同控制實體貸款利息收入	2,868	2,345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少數股東貸款利息收入	781	—
雜項銷售	2,820	1,582
修理及保養收入	2,484	2,821

附註：

- 結餘包括人民幣89,100,000元(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40,240,000元)乃來自附註22所載美元計值擔保票據而產生之匯兌收益。
- 此數額乃中國有關政府機關獎勵外資企業把附屬公司之利潤再投資而給予之部分所得稅退稅以及其他獎勵補助。該等獎勵補助已於期內獲得有關批准時記錄。

5. 商譽減值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董事對商譽之賬面值進行檢討。由於金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即燃氣接駁分部之現金產生單位）業務表現持續未如理想，本公司已就收購上述業務所產生之商譽合共人民幣50,605,000元作悉數減值，並於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合併收益表中確認相應之減值虧損。董事認為，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須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6.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	43,026	33,921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77,398	55,453
擔保票據	54,459	61,530
短期債券	23,595	—
	198,478	150,904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14,188)	(44,495)
	184,290	106,409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撥回)呆壞賬撥備	(4,168)	44,969
折舊及攤銷：		
— 無形資產	15,937	5,644
— 預繳租賃付款	5,215	7,40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205	114,6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16	739
股份形式付款開支(包括在行政開支內)	4,330	11,059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包括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內)	439	5,67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稅項(包括在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內)	7,470	4,250

8.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80,339	65,157
遞延稅項	16,430	4,463
	96,769	69,620

於2007年3月16日，中國根據中國主席令第63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2007年12月6日，中國國務院發出新稅法之實施條例。新稅法及實施條例已將稅率由33%改為25%。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集團實體所適用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33%），惟享有各項優惠稅率之若干集團實體除外。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其投入運作後錄得溢利年度起計首兩年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於其後三年可獲50%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務寬減。寬減期間之已寬減稅率介乎7.5%至16.5%。於期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已計及此等稅務優惠而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收入並非源自亦非來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期內遞延稅項變動如下：

	以下項目應佔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物業估值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利息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未分派 集團實體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11,956	92,438	8,014	—	(1,579)	110,829
收購業務(附註25)	—	5,187	—	—	—	5,187
(計入)扣自收益表：						
— 本期間	—	(3,458)	3,547	4,645	—	4,734
— 以往期間之撥備不足	—	—	11,696	—	—	11,696
於2008年6月30日	11,956	94,167	23,257	4,645	(1,579)	132,446

附註：金額指臨時差額所涉及之遞延稅項，而該遞延稅項時由在中國註冊之集團實體在2008年1月1日後賺取之未分派保留溢利所產生。金額已根據董事認為位於中國之相關集團實體向非中國股東分派溢利後，在可預期未來撥回之臨時差額而作撥備。

9. 股息

期內派付2007年年終股息每股13.42港仙(2006年：7.75港仙)，合共為人民幣每股12.57分(2006年：人民幣7.79分)。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85,999	175,497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	3,370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	285,999	178,867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9,759,397	980,799,944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20,922,706	11,694,890
— 可換股債券	—	11,132,021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30,682,103	1,003,626,855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繳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

期內透過收購業務，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增加了約人民幣429,000元(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208,640,000元)。

此外，本集團期內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總值分別約人民幣609,022,000元及人民幣35,023,000元(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分別為人民幣729,064,000元及人民幣21,286,000元)。

期內並無進行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價值重估。估值已由與本集團無關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於2007年12月31日進行。董事認為於2008年6月30日租賃土地、樓宇及投資物業之賬面金額與其於2007年12月31日之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別。

12. 無形資產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從一名獨立第三方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000,000元購入加氣站經營權。此外，本集團透過收購業務而獲取人民幣390,000之客戶基礎以及人民幣20,361,000元之經營權(附註25)。

13.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已分別投資約人民幣18,000,000元及人民幣50,040,000元於一間新成立的聯營公司及三間新成立之共同控制實體。

根據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咸陽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作為買方)於2008年4月9日訂立之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同意出售一間聯營公司咸陽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40%全部股權予咸陽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代價為人民幣82,000,000元。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已收取人民幣75,000,000元作為交易之按金，並於2008年6月30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其餘代價將於完成交易後清償，而截至本報告日，交易尚未完成，因此，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於簽訂股份轉讓協議當日之資產淨值人民幣76,977,000元，已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14. 應收貸款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授出貸款人民幣15,000,000元。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另加1%計息，於2013年3月31日償還，並以另一獨立第三方擁有之一幅土地作抵押。

15. 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向聯營公司之墊支人民幣26,000,000元以及向共同控制實體之墊支人民幣69,000,000元，須分別於2009年2月及2009年1月償還，並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

除上述重新分類外，於2008年6月30日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金額亦包括應收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東莞新奧」)就2008年宣派之股息人民幣46,099,000元，以及就與廣東新奧龍鵬能源有限公司於2008年進行之貿易業務而應收之貿易應收款人民幣32,885,000元。

16. 已付按金

	於200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項目支付之按金：		
— 成立合資企業	75,688	24,133
— 收購土地使用權	8,000	—
— 收購經營權	5,272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400
	88,960	24,533

17.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0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下列為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0至3個月	324,798	387,030
4至6個月	62,369	90,691
7至9個月	67,171	40,659
10至12個月	33,337	23,372
1年以上	9,538	7,186
應收款項	497,213	548,938
其他應收款項	184,536	179,842
墊支供應商款項、按金及預繳款項	430,799	341,177
	1,112,548	1,069,957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介乎60至90天。

18.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0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下列為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0至3個月	441,545	538,657
4至6個月	82,302	145,312
7至9個月	109,718	68,031
10至12個月	37,848	34,564
1年以上	85,003	105,870
應付款項	756,416	892,434
客戶預付款項	1,152,346	882,89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518,204	429,731
	2,426,966	2,205,060

附註：該金額包括載於附註13一間將會被出售的聯營公司收到的按金人民幣75,000,000元。

1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由於對二甲醚的需求增加，本集團增加從其關連公司新能(張家港)能源有限公司(「新能張家港」)購買二甲醚，並令於2008年6月30日應付新能張家港之款項增加人民幣44,350,000元。新能張家港為一間由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王玉鎖先生(「王先生」)擁有股權之公司。

20.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期內，本集團取得人民幣797,896,000元(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1,095,857,000元包括收購業務產生的人民幣107,857,000元)之新批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償還人民幣575,344,000元(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357,424,000元)。該等貸款乃以年利率2.98%至7.83%計息。有關款項用以支付本集團資本性支出及一般營運支出。

於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總值人民幣125,752,000元之若干資產(2007年12月31日：人民幣136,540,000元)已作抵押，作為銀行授出之貸款信貸之抵押品。

21. 短期債券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日期為2007年10月31日之2007年通函第397號，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可於2008年10月31日前發行最多人民幣1,000,000,000元之短期債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於2007年11月20日向獨立第三方發行面值人民幣400,000,000元之債券，並於2008年2月27日再向獨立第三方發行面值人民幣600,000,000元之債券。本期內發行之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95%計息及須於發行日後一年償還。

22. 擔保票據

擔保票據以美元計價，總額為200,000,000美元，而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擔保票據賬面值變動主要原因為匯兌收益人民幣89,100,000元(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40,240,000元)。

23. 資本承擔

	於200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關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性支出	88,454	121,024

24. 購股權

本公司為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董事設有購股權計劃，而於2007年12月31日及2008年6月30日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40,390,000份。於本期內，購股權數目並無變動。

本集團確認期內已歸屬購股權之總開支為人民幣4,330,000元(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11,059,000元)。

25. 收購業務

於2008年5月5日，本集團以人民幣12,500,000元之現金代價，收購廣州富城管道燃氣有限公司90%已註冊資本。此外，本集團亦償付股東貸款人民幣4,500,000元。該交易以購買會計法入賬。交易中所收購資產與負債之暫定公平值載列如下：

	合併前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廠房及設備	429	—	429
無形資產			
— 客戶基礎	—	390	390
— 經營權	—	20,361	20,361
存貨	681	—	681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42	—	1,742
現金及現金等值	847	—	847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74)	—	(874)
股東貸款	(4,500)	—	(4,500)
遞延稅項	—	(5,187)	(5,187)
	(1,675)	15,564	13,889
少數股東權益			(1,389)
代價總額			12,500
			人民幣千元
因收購而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12,500)
結算股東貸款已付現金			(4,50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847
			(16,153)

25. 收購業務(續)

董事正審閱客戶基礎評估及經營權準則，預料於2008年12月31日前可確定客戶基礎及經營權之最終公平值及是否存在其他無形資產。

收購該業務為本集團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帶來人民幣1,308,000元之營業額及人民幣448,000元之溢利。

倘收購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溢利將分別增加人民幣3,719,000元及人民幣1,146,000元。

26.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作出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		
— 銷售燃氣	22,467	9,139
— 銷售材料	1,203	197
— 採購燃氣	25,559	4,499
— 提供燃氣輸送服務	4,694	4,297
— 收取貸款利息	4,810	2,648
— 貸款墊支	—	20,000
共同控制實體		
— 銷售燃氣	41,291	6,032
— 銷售材料	26,160	10,165
— 採購燃氣	75,148	44,741
— 提供燃氣輸送服務	76,590	6,490
— 收取貸款利息	2,868	2,345
— 貸款墊支	—	20,000
— 代本集團付款	1,709	415
有重大影響力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 提供燃氣接駁服務	1,546	—
— 提供建築服務	803	500
— 貸款墊支	150	9,022
— 租用物業	85	122
— 租用土地	1,026	—
— 提供運輸服務	477	—
— 收取貸款利息	781	—

26. 關連人士交易(續)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由王先生控制之公司		
— 銷售燃氣	872	2,439
— 銷售材料	—	8
— 購買生產用材料 — 二甲醚	113,317	—
— 採購壓縮天然氣運輸車拖架、調壓及燃氣設備	—	99,056
— 提供燃氣接駁服務	1,399	736
—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2,163	1,216
— 給予物業管理服務	218	181
— 採購壓縮天然氣運輸車拖架、調壓及燃氣設備的按金	—	4,328
— 提供裝修服務	3,500	—
— 租予物業	520	1,370
— 租用物業	1,298	—
— 提供其他支援服務	273	1,196
— 給予支援服務	3,811	—

除上文所述者外，期內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424	3,019
受僱後福利	49	44
股份形式付款	4,330	11,059
	8,803	14,122

27. 比較數字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銷售成本、其他收入、行政開支、其他開支及分類資料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收益表之呈列方式。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		
	原本呈列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538,135)	(5,644)	(1,543,779)
其他收入	107,191	(13,977)	93,214
行政開支	(350,354)	(7,245)	(357,599)
其他開支	(26,866)	26,866	—

28. 結算日後事項

- a. 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汕頭市龍鵬能源投資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於2008年8月以人民幣43,000,000元代價收購汕頭市龍鵬新奧燃化有限公司(「汕頭龍鵬」)的額外11%權益。本集團於2008年6月30日已擁有汕頭龍鵬的40%權益，而因本集團不能對此項投資行使重大影響力，故此項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代價以授予汕頭市龍鵬能源投資有限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抵銷結算。該項貸款為人民幣43,000,000元，於2008年6月30日包括於其他應收款項內。
- b.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在中國成立若干公司。投資詳情概述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 持有已發行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比例	主要業務
衡水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6,000,000元	80%	興建及經營汽車加氣站
台州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2,500,000美元	80%	燃氣輸送；設計及 安裝燃氣設備
株洲新奧燃氣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8,000,000元	55%	投資於燃氣管道基礎 設施及提供燃氣器材 之技術服務

- c. 本集團與合資夥伴東莞市新鋒管道燃氣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於2008年8月以人民幣51,277,000元的代價收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東莞新奧的額外6%權益。本集團於2008年6月30日已持有東莞新奧49%權益。由於本集團將不會控制東莞新奧股東大會的投票權，於該交易完成後，東莞新奧仍將被視為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或淡倉

於2008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購股	股份及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 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權的相關 股份權益	相關股份 總權益	
王玉鎖先生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2,394,000 （附註2）	333,275,000 （附註1）	—	335,669,000	—	335,669,000	33.24%
趙寶菊女士 （「趙女士」）	配偶權益及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	333,275,000 （附註1）	2,394,000 （附註2）	335,669,000	—	335,669,000	33.24%
楊宇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4,900,000	4,900,000	0.49%
陳加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4,550,000	4,550,000	0.45%
趙金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4,550,000	4,550,000	0.45%
喬利民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4,550,000	4,550,000	0.45%
于建潮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4,550,000	4,550,000	0.45%
張葉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3,990,000	3,990,000	0.40%
鄭則鏗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560,000	560,000	0.06%

附註：

1. 所指之兩項333,275,000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王先生持有的股份權益。

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下文標題「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內。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8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並無記錄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若干董事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名稱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於2008年		於2008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期內行使的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附註2)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總額)	約佔 本公司已發行的 總股本百分比 (總額)
楊宇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400,000	–	4,900,000	0.49%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3,500,000	–		
陳加成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300,000	–	4,550,000	0.45%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3,250,000	–		
趙金峰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300,000	–	4,550,000	0.45%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3,250,000	–		
喬利民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300,000	–	4,550,000	0.45%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3,250,000	–		
于建潮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300,000	–	4,550,000	0.45%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3,250,000	–		
張葉生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140,000	–	3,990,000	0.40%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2,850,000	–		
鄭則鏗先生	15.03.2006	16.09.2006–15.03.2016	6.650	160,000	–	560,000	0.06%
	15.03.2006	16.03.2008–15.03.2016	6.650	400,000	–		
合共				27,650,000	–	27,650,000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日期乃由獲授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2. 「期內」指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主要股東

於2008年6月30日，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之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記錄均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購股	股份及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 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權的相關 股份權益	相關股份 總權益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2,394,000 (附註2)	333,275,000 (附註1)	—	335,669,000	—	335,669,000 (L)	33.24%
趙女士	配偶權益及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	333,275,000 (附註1)	2,394,000 (附註2)	335,669,000	—	335,669,000 (L)	33.24%
新奧國際	實益擁有人	—	333,275,000 (附註1)	—	333,275,000	—	333,275,000 (L)	33.01%
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td.	投資經理	—	128,751,768 (附註3)	—	128,751,768	—	128,751,768 (L)	12.75%
John Zwaanstra 先生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	128,751,768 (附註3)	—	128,751,768	—	128,751,768 (L)	12.75%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	88,551,000	—	88,551,000	—	88,551,000 (L)	8.77%

董事名稱	身份	個人權益	股份權益			依據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權益	股份及相關股份總權益	約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百分比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股份總權益			
JP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投資經理及保管人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	-	80,241,058	-	80,241,058	-	80,241,058 (L) (包括 64,512,415 (P))	7.95%
	實益擁有人	-	800,000	-	800,000	-	800,000 (S)	0.08%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	70,980,000	-	70,980,000	-	70,980,000 (L)	7.03%

附註：

1. 所指之三項333,275,000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王先生持有的股份權益。
3. 所指之兩項128,751,768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td.持有，而該公司的身份為投資經理，由John Zwaanstra先生實益擁有100%權益。
4. (L)指好倉，(S)指淡倉，(P)指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8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除本節所披露的股東外，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2008年6月30日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5%或以上的投票權，並可實際指令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02年5月2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02年計劃」)。

下表披露期內僱員(包括董事)根據該2002年計劃持有公司購股權及其變動之詳情：

獲授人士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於2008年	於2008年	本公司已發行 總股本百分比 (總額)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總額)	
董事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7,900,000	—	2.74%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19,750,000	—	
僱員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3,640,000	—	1.26%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9,100,000	—	
合共				40,390,000	—	4.00%

附註：

- 購股權的歸屬日期乃由獲授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 「期內」指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期內，並無購股權失效或被註銷。

購買、售出或贖回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1年3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了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於2008年9月17日舉行會議，審閱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財務報告。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本公司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所訂標準。於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期內，所有董事確認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知悉，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E.1.2除外—董事會主席因公幹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08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改由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楊宇先生出席並主持該大會)。

貸款協議對控股股東所加的特定責任

根據本公司簽訂之25,000,000美元貸款協議及其後修訂之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需於貸款協議期間(自2004年5月18日起5年)維持彼所持有本公司權益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27%。本公司於2005年8月5日發行7年期債券，有關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需於債券年內維持於本公司之控制權。有關貸款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14,040,000元)。

競爭利益

期內，並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08年9月18日



ENN 新奧

Rooms 3101-03, 31/F., Tower 1, Lippo Centre, No.89 Queensway, Hong Kong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期31樓3101-03室

Tel電話

(852) 2528 5666

Fax傳真

(852) 2865 7204

Website網址

www.xinaogas.com

E-mail 電子郵件

xinao@xinaogas.com